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outh City Holdings Limited  
(In Liquidation)**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68)

**季度更新公告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13.24A條而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於2025年9月8日發出的公告，內容有關恢復買賣本公司股份的復牌指引，及(ii)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0日就復牌進度刊發的季度更新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非另有界定，於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重組工作與復牌最新進展**

茲進一步提述本公司於2026年1月29日及2026年2月3日刊發之公告(「該等債務重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境外債務的整體重組方案(「整體債務重組」)的擬議條款。

自獲委任以來，清盤人及其代表一直與集團的管理團隊合作，持續評估集團的業務及其財務狀況。清盤人於該等債務重組公告中公布整體債務重組的初步條款(「擬議初步條款」)，旨在向本公司相關持份者更新整體債務重組的最新進展，並披露擬議初步條款以供債權人考慮及提供意見。

自公布擬議初步條款以來，清盤人已收到本公司不同債權人及持份者的意見與反饋。特別是代表持有逾43.5%現有票據(定義見該等債務重組公告)的票據持有人小組(「票據持有人小組」)的法律顧問已告知清盤人，該票據持有人小組認為從商業角度不能接受擬議初步條款。清盤人現正核實票據持有人小組持有現有票據的情況，並持續與票據持有人小組以及其他已主動聯繫清盤人的債權人進行磋商。清盤人將繼續審慎考慮所有收到的意見，以評估整體債務重組的下一步。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就整體債務重組的條款達成任何承諾或簽訂正式協議。整體債務重組的評估工作仍在進行中，清盤人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就整體債務重組的進展發布進一步公告。

清盤人謹此進一步告知，假如整體債務重組未能按照擬議初步條款實施，或者根本未能實施，則存在清盤人可能需要考慮以拆分方式對集團資產採取其他追償措施的重大風險，此舉或會導致集團境內業務的不穩定，並對本公司境外債權人的追償時間和結果帶來重大不確定性。因此，對擬議初步條款有任何意見或有意就潛在重組方案與清盤人進行直接磋商的債權人及持份者，請透過 [ProjectCompassFTI@fticonsulting.com](mailto:ProjectCompassFTI@fticonsulting.com) 聯繫清盤人。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機就整體債務重組及其他相關事宜發出進一步公告。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 2025 年 8 月 11 日 (星期一) 上午 10 時 55 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債權人及／或其他持份者如有查詢，請聯絡清盤人，電郵地址為 [ProjectCompassFTI@fticonsulting.com](mailto:ProjectCompassFTI@fticonsulting.com)。

整體重組方案的成功實施存在不確定性及受無法由本公司控制的因素影響。本公司無法保證整體解決方案能夠及時實施，或者成功實施。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周偉成  
潘路洋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需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2026 年 2 月 10 日

根據該公司的過往公告，該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聯席主席李文雄先生(非執行董事)及鄭松興先生(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萬鴻濤先生、方玲女士、許洪霞女士及李智先生；非執行董事申麗鳳女士、李愛花女士及鄧津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君彥先生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偉強先生、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及李煦博士。所有聯席主席、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職權已於2025年8月11日（香港時間）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頒布清盤命令時終止。